

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家庭教育種子教師返校宣講暨性平推廣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. 依據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
2. 本校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標：

1. 提升學校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，培養設計家庭教育教材之能力。
2. 配合家庭教育法規，每學年應實施 4 小時家庭教育。
3. 提供教師家庭教育課程之相關媒材。
4. 透過影片及廣告的識讀，提升教師性平意識及教學能力。

三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時間：108 年 10 月 09 日星期三，下午 3:00 至 4:00
- (二) 地點：香山國小圖書館

四、參與對象：本校教師

五、研習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下午 3:00~3:05	行政宣導	輔導主任
下午 3:05~3:30	家庭教育返校宣講	輔導組長
下午 3:30~4:00	性平推廣：台灣女孩日-翻轉女孩	

六、研習全程參加者，核予研習時數 1 小時。

七、本實施要點奉核定後實施。